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2025年“双优”内涵建设和教师综合能力提升培训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QZZC2025-C3-210199-ZGGC

采购人：灵山县职业技术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正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8月22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5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55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65
第六章 合同文本	89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广西正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双优”内涵建设和教师 综合能力提升培训服务采购（QZZC2025-C3-210199-ZGGC） 的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5 年“双优”内涵建设和教师综合能力提升培训服务采购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2025 年 09 月 04 日 09:3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QZZC2025-C3-210199-ZGGC

项目名称：2025 年“双优”内涵建设和教师综合能力提升培训服务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总金额（元）：24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2025 年度“双优”内涵建设服务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2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采购 2025 年度“双优”内涵建设服务 1 项，详细内容见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如有）：1200000

合同履行期限：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内提交成果文件。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供应商可以同时参与多个标项的竞标，但在本项目中只能中一个分标，成交候选人推荐顺序为分标 1→分标 2。

标项二

标项名称：2025 年教师综合能力提升培训服务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2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采购教师综合能力提升培训服务 1 项，详细内容见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如有）：1200000

合同履行期限：2026年02月15日前完成培训内容。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供应商可以同时参与多个标项的竞标，但在本项目中只能中一个分标，成交候选人推荐顺序为分标1→分标2。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分标1、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分标1、2】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8月22日至2025年08月29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采购文件编制，通过其他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导致供应商无法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编制及上传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自行负责。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9月04日09:3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5年09月04日09:30（北京时间）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本项目不要求竞标供应商到达开标现场，但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网上查询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 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需使用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且按照本采购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在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95763。**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供应商递交了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以电子备份响应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供应商仅递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竞标无效。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灵山县职业技术学校
地址：灵山县三海街道江南路十里段 365 号
项目联系人：李明海
项目联系方式：0777-620832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正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灵山县三海街道江南路 6 号
项目联系人：陈秋灵
项目联系方式：0777-666827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3	<p>1.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p> <p>2.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p> <p>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p> <p>2.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5.1	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5.2	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如下：无
6.2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允许分包</p> <p><input type="checkbox"/>允许分包</p> <p>分包内容：_____。</p> <p>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p>
12.1.1	<p>资格证明文件：</p> <p>1.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5年02月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任意连续3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3.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25年02月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任意连续3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4. 供应商财务状况[2024年度财务状况复印件，应提供相关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属于小微企业的无须提供现金流量表）或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注明有效期的，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p>

	<p>期的，出具时间至竞标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5.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6. 竞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7.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资料；（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8. 特定资格要求：无；（按要求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9. 除磋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p> <p>注：</p> <p>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 响应文件（包含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其中电子响应文件中所需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若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竞标系统中作出响应的，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响应文件其他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12.1.2	<p>报价文件：</p> <p>1. 竞标报价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p> <p>2.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p> <p>注：</p> <p>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p>
12.1.3	<p>商务技术文件：</p> <p>1.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4. 磋商保证金提交凭证；（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5.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6. 服务承诺书（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7. 技术服务需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8. 项目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案、实施方案、质量措施等内容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9.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自拟）；</p>

	<p>10. 对应采购需求的服务需求、商务条款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p> <p>11.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p> <p>注：</p> <p>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 响应文件（包含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其中电子响应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若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竞标系统中作出响应的，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响应文件其他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12.2	<p>1. 电子响应文件按政采云平台要求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制作生成，并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交递交至政采云平台。</p> <p>2. 供应商成功递交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到政采云平台后，如需提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生成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以 U 盘形式提供。数量为 1 份（由供应商自行选择递交备份投标文件）。</p> <p>3. 响应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响应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序分别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顺位在先的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下一顺位响应文件自动失效。在下一顺位的响应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响应文件自动失效。</p>
15.2	<p>竞标报价必须包含满足本次竞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竞标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p>
16.2	<p>竞标有效期：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p>
17.1	<p>磋商保证金（人民币）：每个分标：12000.00 元，磋商保证金须足额交纳且应在竞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p> <p>相关要求：</p> <p>1. 磋商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的，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供应商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磋商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技术文件中，否则竞标无效。</p> <p>2. 磋商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交纳方式的，供应商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复印件作为磋商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技术文件中，否则竞标无效。供应商必须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p>

	<p>函原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代理机构妥善保管。</p> <p>3. 磋商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明珠支行 开户名称：广西正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钦州分公司 银行账号：20734101040013806</p> <p>备注：</p> <p>1. 磋商保证金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不按规定交纳方式交纳的，或者未足额交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p> <p>2. 供应商采用现钞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竞标除外）转出的磋商保证金，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p> <p>3. 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p> <p>4. 保函有效期低于竞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p> <p>5. 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p> <p>6.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供应商请提交退保证金申请书发至邮箱127174034@qq.com（格式详见本章附件1）作为退磋商保证金的依据。</p>
20.1	<p>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p> <p>响应文件提交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p> <p>开标程序</p> <p>（1）电子响应文件解密：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响应文件开启，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在接收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 30 分钟内完成对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解密。</p> <p>（2）开标过程“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供应商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5 分钟内进行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p> <p>（3）开标结束。</p>
24.1	磋商小组的人数： <u>3</u> 人。
26.2	<p>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u>0</u> 项。</p> <p>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详见“第三章 采购需求”要求。</p> <p>磋商的顺序：系统自动提取的顺序；</p>
28.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9.1	<p>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p> <p>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p>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29.2	签订合同时间：采购人与成交人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按采购文件要求和成交人响应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采购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自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1.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正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招标部，联系电话：0777-6668278，通讯地址：灵山县三海街道江南路 6 号。 业务时间：每天上午9时00分到12时00分，下午3时00分到6时00分，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32.1	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以成交金额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32.1 条规定的（服务类）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收费基准价格收取。
33.1	解释：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响应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磋商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33.2	1. 本采购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采购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本采购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 CA 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3.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采购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采购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 18 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

	<p>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p> <p>4. 本采购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p> <p>5. 自然人竞标的，采购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p> <p>6. 本采购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p>
--	---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磋商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5 “竞标”是指供应商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方式获取磋商文件、提交响应文件并希望获得标的的行为。

2.6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7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包含资格证明、报价商务技术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磋商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

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2.12 “首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报价。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竞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磋商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参加磋商与应答、签订合同等，不论竞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5. 联合体竞标

5.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第二款的规定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号）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6. 转包与分包

6.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6.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供应商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供应商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

6.3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7. 特别说明

7.1 如果本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供应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7.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3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疑似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7.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7.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7.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磋商文件

8. 磋商文件的构成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5) 响应文件格式；
- (6) 合同文本。

9. 供应商的询问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如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疑问的，如要求采购人作出澄清或者修改的，供应商尽可能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0.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12.1.1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1.2 报价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1.3 商务技术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详见须知前附表

13. 计量单位

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4. 竞标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是供应商应当考虑的风险。

15. 竞标报价

15.1 竞标报价应按磋商文件中“竞标报价表”格式填写。

15.2 竞标报价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3 竞标报价要求

15.3.1 供应商的竞标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 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竞标的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

(2) 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5.3.2 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16. 竞标有效期

16.1 竞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6.2 竞标有效期应由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作出响应。

16.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竞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7. 磋商保证金

17.1 供应商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

17.2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未成交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17.3 磋商保证金不计息。

17.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除因不可抗力或者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8. 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18.1 供应商应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8.2 响应文件应按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分别编制。本项目只接收电子版响应文件，要求见本章须知“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

18.3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盖公章并签字（具体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或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18.4 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写全称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及电子公章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8.5 响应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响应文件因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导致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8.6 电子响应文件中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磋商小组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磋商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响应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7 CA 签章上关于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转成 PDF 的格式】或【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使用 CA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章】亦可。响应文件中涉及签字的位置未按要求签字的，提供的材料视为无效。

18.8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供应商进行电子交易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生成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上传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

将拒收并提示。

19.2 如需提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应以介质存储的形式装入一个响应文件袋内加以密封（要求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电子备份响应文件袋在每一封贴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等均可】。（密封要求达到不泄露供应商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为合格）。

19.3 电子备份响应文件袋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地址、响应文件名称（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联系人及电话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截标时才能启封”。

20. 响应文件的提交

20.1 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响应文件。

20.2 所有响应文件应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内上传递交至政采云平台。

20.3 电子响应文件的相关说明

20.3.1 供应商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后，**如需提供以介质（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成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进行异常解密时，如因供应商提供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无效或无法解密的情况，视为磋商无效，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按要求密封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密封要求见采购文件），逾期送达或未按**要求密封将被拒收**。

递交方式：邮寄或现场递交。（供应商自行选择方式提交，通过邮寄方式的拒收到付邮件，请合理安排邮寄时间，因邮寄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送达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0.3.2 如有特殊情况，本项目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提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2. 首次响应文件的退回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的响应文件除“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第 3.8 条规定的情形外，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应当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领回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由供应商在项目发布结果公告后三个工作日内自行派人取回或需邮寄的需自行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过期视为由采购代理机构自行处置），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开启的响应文件概不退回。

四、评审及磋商

24. 磋商小组成立

24.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具体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公开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经批准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的，磋商小组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24.2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 1 名法律专家。

25. 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

首次响应文件由磋商小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开启。

26.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6.1 本项目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26.2 磋商小组按照“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7.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2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7.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上述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磋商文件一并保存。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

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7.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8. 履约保证金

28.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8.2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29. 签订合同

29.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当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具体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29.2 签订合同时间：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9.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按照本须知正文第 27.3 条的规定执行。

30.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1. 询问、质疑和投诉

3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1.2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 （1）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1.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

的询问和质疑。

31.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1.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对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1.6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32. 其他内容

32.1 代理服务收取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代理服务费收费计算标准：

金额 \ 费率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 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服务采购代理业务成交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15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 $\times 1.5\% = 1.5$ 万元

(150 - 100) 万元 $\times 0.8\% = 0.4$ 万元

合计收费 = 1.5 + 0.4 = 1.9 万元

3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3.1 本磋商文件解释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2 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3 本磋商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磋商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磋商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磋商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 政采贷相关说明

34.1 为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发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供应商可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等在内的相关材料、信息，通过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向银行业金融机构在线申请“政采贷”融资。

附件 1:

退保证金申请书（格式）

_____:

我公司参与磋商的_____项目，我公司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已交竞标保证金，我公司成交/未成交，现我公司申请退回磋商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_____整（¥_____），请给予办理为盼。

保证金请退到（转入的原账户）银行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

账 号：

开户银行：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注：如是成交单位的还需附与业主签订的合同一份）

申请单位（盖章）：

日期：

附件 3: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

供应商申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p>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_____ (大写)¥_____ (小写)退付到达以下账户。</p> <p>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系人及电话:</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p>
采购单位意见	<p>退付意见: 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p> <p>联系人及电话:</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采购人签章: 年 月 日</p>
备注	

注: 供应商凭经采购人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财务部门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第三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 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服务项目中伴随货物的,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竞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配套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3) 服务项目中伴随货物的,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的规定,本项目采购范围包含信息安全产品的(信息安全产品包括:防火墙、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安全路由器、智能卡 COS、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安全操作系统、安全数据库系统、反垃圾邮件产品、入侵检测系统(IDS)、网络脆弱扫描产品、安全审计产品、网站恢复产品),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授予的有效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 采购需求中的指标或条款,必须满足或优于,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3. 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竞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分标 1: 采购预算: 1200000.00 元, 本分标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一、采购需求一览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需求	数量	单位	单项限价(元)
1	1 门 在线课程建设, 完善专业教学资源库	一、服务内容 1. 指导协助完成“书法”1 门在线课程建设, 课程内容体现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新方法, 与行业先进水平保持同步。 2. 辅助进行课程上线, 自治区级及国家级在线精品课程申报, 包含申报文案材料优化、资料整合等。 3. 3 名及以上副编审职称专家培训指导课程内容文本优化, 2 名编辑协助课程的课程思政教学设计及知识点的课程思政教	1	项	150000

学设计，梳理资源脚本。提供专家人员的职称证明及学历证明。
4. 协助资源上传至学校制定的教学管理平台。

二、在线课程的数字资源数量要求

序号	资源类型	数量	备注
1	课程介绍	1 个	5~10 分钟视频
2	微课	350 分钟 (包含 不低于 10 个数字人资源)	时长 5~10 分钟/节。匹配教学内容中的重点、难点，以视频形式讲解、演示，使学生通过灵活、活泼的形式学习知识点。
3	动画	5 个/门	时长 5~10 分钟/节。匹配教学内容中的重点、难点，以动画结合视频形式讲解、演示，使学生通过灵活、活泼的形式学习知识点。
4	课件	1 套	以 PPT 形式融合教学目标、各种参考资料、学习素材等。 课件与教材配套，每套课件不低于 20 个教学任务。
5	试题库	1 套	含课后练习题和单元自测题，课后检验学习成果和重难点掌握情况。
6	图库	1 套	以组合图片形式代替传统教材中的单个插图，提高辅助学习效果。包含思维导图等。
7	教学设计	1 套	覆盖全部学时

三、课程资源技术要求

(一) 课程建设指导

1. 聘请国内知名在线精品课程专家开展课程设计思路与逻辑指导 1 次，针对现有课程教学设计进行优化。
2. 课程思政元素优化指导。
3. 安排技术人员到校进行建课和使用等方面的指导。专业

	<p>技术人员与教师共同进行资源设计与开发，资源内容包括课程介绍、教学课件、微课、二维动画、教学设计、题库、图库等。</p> <p>4. 将典型工作案例中抽象的理论原理、操作步骤、操作规范等内容，借助课程网络平台上的相应资源来呈现，汇总各类课程资源，如微课、图解、课件、参考资料等，形成线上运行的精品课程。</p> <p>5. 辅助上传平台。</p> <p>(二) 思政元素设计融入</p> <p>通过相关专家培训与指导，在课程与知识点规划阶段就考虑思政元素与专业内的重难点进行融合，以工学一体化培养模式为基础，实现教学信息量充足，并符合学习者认知规律，具有较好的高阶性、创新性和挑战度。思政建设目标如下：</p> <p>1. 运用思想政治理论教育的学科思维处理专业知识和教学目标，组织教学内容，融入政治认同、家国情怀、文化素养、宪法法治意识、道德修养等要素，潜移默化地对学习者的思想意识、行为举止产生积极影响，实现价值塑造、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相融合、教书与育人相统一。</p> <p>2. 综合运用信息技术手段和数字资源把思政教育巧妙渗透教学全过程，教学方法运用恰当，教学策略使用有效。</p> <p>3. 具有良好的专业知识呈现，又具备科学精神、人文情怀，将实践与课堂学习相结合，融入技能提升与素质提升。</p> <p>4. 目标设计恰当，符合课程要求、学科特点和学生实际；明确具体、可观察、可测评、可达成；思政目标无缝对接知识、能力目标。</p> <p>(三) 制作要求</p> <p>1. 资源内容基于教材，按照课程教学需求、课程标准进行建设。</p> <p>2. 资源呈现的教学目标、重难点，与教材一致。</p> <p>3. 资源内容无科学性错误。</p> <p>4. 制作手段含视频拍摄、音频录制、动画设计制作等。</p> <p>5. 微课的开发脚本由学校专业老师提出教学设计思路，供应商具体落实设想，形成文本性文件，用于之后的制作。</p> <p>6. 微课的制作包括知识点教学结构设计、碎片资源教学设计、素材采集、知识点的知识内容编辑加工处理（包括后期剪辑、配音、字幕）等。</p> <p>7. 教学课件的制作应在充分理解教师的教学设计基础上，</p>			
--	--	--	--	--

	<p>综合使用动画、视频、二维等技术将其进行可视化建构，辅助教师和学生完成一堂沉浸式的教与学的体验。</p> <p>8. 所有资源可独立运行，也可与教材融合使用。</p> <p>9. 为丰富教材资源建设，方便老师案例教学，供应商需协助教材负责人策划教学资源与纸质内容融合。</p> <p>10. 可以网络运行的资源内容与教材通过二维码形式融合。</p> <p>（四）指导专家要求</p> <p>聘请具有职业教育课程资源建设指导经验的职教专家团队开展项目建设指导，提供完善的开发指导、知识点与资源形态规划。</p> <p>（五）服务团队要求</p> <p>1. 具有从事职业教育教学规划、精品课程开发、课程设计规划等类型项目的丰富经验。</p> <p>2. 自身拥有完善的专业技术人员配备，针对本项目提供不少于3人的项目服务团队，具备以下岗位人员，满足本项目课程资源开发和制作方面专业需求。</p> <p>（1）项目负责人：统筹负责沟通对接和制作审核等任务，具备教学经验，具备同类项目实施和管理经验。</p> <p>（2）专业编辑：与老师协作进行课程资源开发工作。</p> <p>（3）课程编导：审读解读课程教学需求、课程目标、人才培养方案，具备课程设计经验与能力，能够与任课教师沟通对接并提供专业化建议和解决方案，能够进行脚本的设计与策划，具有专业的文字开发编辑能力。</p> <p>（4）拍摄小组：负责现场的场景搭建、灯光布置，视频录制，音频录制，其他拍摄设备的准备、调试和维护。</p> <p>（5）场务：现场记录，拍摄文件的收集、整理、备份、上传等，辅助教师准备衣着、仪容、随身设备等，根据实际需求灵活提供提词器解决方案。应能根据课程教学需求、实际场地条件等，搭建方便拍摄的场地，包括但不限于绿幕环境、常亮灯光环境的创建。并在技术上实现声音、光线的不受干扰。</p> <p>（6）后期剪辑：基于脚本、拍摄素材、音频素材，进行后期剪辑合成，片头片尾及其他特效的设计与制作。</p> <p>（7）动画：绘制与制作动画，特效包装。</p> <p>（六）课程建设技术与质量标准要求</p> <p>1. 微课制作</p>			
--	--	--	--	--

		<p>【摄像要求】</p> <p>(1) 利用专业摄像机在学校指定场地进行摄制。</p> <p>(2) 微课作品视频质量要求图像稳定、对焦清晰、构图合理、镜头运用恰当。</p> <p>(3) 各微课作品的视频分辨率应统一，分辨率采用1280*720及以上，采用高清影像。</p> <p>(4) 同期声音采用双声道，要求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p> <p>【动画要求】</p> <p>微课根据主讲教师要求，可加入不超过2分钟的动画，动画要能够完整地体现出课程特点。要求接近于真实物体的效果，利用专业软件进行材质的渲染。播放流畅，播放时没有明显的噪点。</p> <p>【输出成品要求】</p> <p>(1) 微课作品视频压缩采用H.264格式编码，视频格式为MP4格式，时长为5~10分钟。</p> <p>(2) 微课作品视频码流率：动态码流的最高码率不高于2000Kbps，最低码率不得低于1024Kbps。</p> <p>(3) 微课作品视频分辨率：分辨率采用1920*1080及以上。</p> <p>(4) 在同一课程中，各微课作品的视频分辨率应统一，采用高清影像。</p> <p>(5) 微课作品视频帧率为25帧/秒，扫描方式采用逐行扫描。</p> <p>(6) 字幕：要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规范字，不出现繁体字、异体字（国家规定的除外）、错别字；字幕的字体建议采用：微软雅黑，大小、色彩搭配、摆放位置、停留时间、出入屏方式力求与其他要素（画面、解说词、音乐）配合适当，不能破坏原有画面。</p> <p>【命名要求】</p> <p>文件命名应直接指明资源所属课程、章节及性质。</p> <p>【内容和版权要求】</p> <p>微课作品内容应忠实于原文献，完整有序，版权不存在争议；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尊重各民族风俗习惯。</p> <p>2. 视频录制</p>			
--	--	--	--	--	--

		<p>【标准要求】</p> <p>根据课程特点选择最优的展现形式；以能力培养为目标的课程，技能点教学录像的覆盖度不低于 80%，技能点教学录像时长原则不超过 20 分钟。</p> <p>【视频拍摄要求】</p> <p>(1) 利用 4K 及以上专业摄像机录制，一至两个机位录制。专业收音麦克风、专业灯光。</p> <p>(2) 视频原始拍摄素材质量要求图像稳定、对焦清晰、构图合理、镜头运用恰当。同期声音采用双声道，要求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p> <p>(3) 屏幕图像的构图合理，画面主体突出。人像及肢体动作以及配合讲授选用的板书、画板、教具实物、模型和实验设备等均不能超出镜头所及范围。画面中教师以中景和近景为主，要求人物、板书（或其他画面元素）清晰，不建议无教师形象的全程板书或 PPT 配音。</p> <p>(4) 使用的背景采用彩色喷绘或电脑虚拟、实景等背景。背景的颜色、图案不宜过多，应保持静态，画面应简洁、明快，有利于营造课堂气氛。</p> <p>(5) 使用资料、图片、外景实拍、实验和表演等形象化教学手段，应符合教学内容要求，与讲授内容联系紧密，手段选用恰当。</p> <p>(6) 摄像镜头应保持与主讲教师目光平视的角度。主讲教师不应较长时间仰视或俯视。录像环境应光线充足、安静，主讲教师应衣着整洁，讲话清晰，板书清楚。</p> <p>(7) 选用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中涉及人物访谈内容时，除应加注人物介绍外，还应采用滚动式同声字幕。</p> <p>(8) 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画面应清晰，对于历史资料、图片应进行再加工。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及原始信息（如字画的作品、生卒年月，影视片段的作品名称、创作年代等信息）。</p> <p>【视频制作要求】</p> <p>(1) 视频信号源</p> <p>①稳定性：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无失步现象，CTL 同步控制信号必须连续：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p>			
--	--	--	--	--	--

	<p>处图像稳定。</p> <p>②信噪比：图像信噪比不低于 55dB，无明显杂波。</p> <p>③色调：白平衡正确，无明显偏色，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p> <p>④视频电平：视频全信号幅度为 1V_{p-p}，最大不超过 1.1V_{p-p}。其中，消隐电平为 0V 时，白电平幅度 0.7V_{p-p}，同步信号-0.3V，色同步信号幅度 0.3V_{p-p}（以消隐线上下对称），全片一致。</p> <p>（2）音频信号源</p> <p>①声道：中文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 1 声道，音乐、音效、同期声记录于第 2 声道，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 3 声道（如录音设备无第 3 声道，则录于第 2 声道）。</p> <p>②电平指标：-2db —— -8db 声音应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p> <p>③音频信噪比不低于 48 dB。</p> <p>④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p> <p>⑤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明显比例失调，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p> <p>（3）视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p> <p>①视频压缩采用 H.264/AVC（MPEG-4 Part10）编码、使用二次编码、不包含字幕的 MP4 格式。</p> <p>②视频码流率：动态码流的最低码率不得低于 300Kbps</p> <p>③视频分辨率</p> <p>前期采用标清 4:3 拍摄时，设定为 720×576；前期采用高清 16:9 拍摄时，设定为 1920×1080。</p> <p>④视频画幅宽高比</p> <p>分辨率设定为 720×576 的，选定 4:3；</p> <p>分辨率设定为 1280×720 或 1920×1080 的，选定 16:9。</p> <p>⑤视频帧率不低于 25 帧/秒</p> <p>⑥扫描方式采用逐行扫描</p> <p>（4）音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p> <p>①音频压缩采用 AAC（MPEG4 Part3）格式</p> <p>②采样率不低于 44KHz</p> <p>③音频码流率不低于 96Kbps</p>			
--	--	--	--	--

		<p>④必须是双声道。</p> <p>【封装】 采用 MP4 封装。</p> <p>【命名要求】 文件命名应直接指明资源所属课程、章节或性质。（如学校有新要求以学校文件为准）。</p> <p>【内容和版权要求】 视频内容应忠实于原文献，完整有序，版权不存在争议；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尊重各民族风俗习惯。</p> <p>3. 图片处理美化</p> <p>【标准要求】 教学图片素材资源，包括结构图、施工图纸、设计图纸、设备图纸、原理动图、知识结构、维导图等教学用图，按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教学需要提供处理、美化。</p> <p>【技术要求】</p> <p>(1) 彩色图像颜色数不低于真彩（24 位色）。</p> <p>(2) 尺寸：1920X1080 像素，建议提供同比例大图；位深：24 位；扫描图像的扫描分辨率不低于 72 dpi。</p> <p>(3) 采用常见存储格式，如 GIF、PNG、JPG 等。</p> <p>4. 文本排版美化</p> <p>【标准要求】 文本素材资源，包括课程介绍、团队介绍、教学标准、教学日历、课程导学、教学设计、评价标准、拓展学习、模块导学、专题导学、学习目标、技能目标、教案、练习测验、考试试题等文本资源，按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教学需要提供排版处理、美化。</p> <p>【技术要求】</p> <p>(1) 纯文本采用 UTF-8 编码或 GB18030 编码。</p> <p>(2) 存储格式：DOC（word97-2003 版本）。</p> <p>5. 二维动画</p> <p>【标准要求】 二维动画资源，应通过对专业特点的分析，充分调研专业涉及的教学和实际工作场景，运用了科学的原画设定方法，制定符合专业的角色、场景、道具等原画设计，创设职业岗位相关情景，采用丰富的动画表现形式，与专业特点和谐统一。视频时长 1~2 分钟。</p>			
--	--	--	--	--	--

		<p>【技术要求】</p> <p>(1) 原画设计：使用 Adobe Photoshop CC2020、Adobe Illustrator 2020、Sai 进行角色，场景、道具、视频包装等设计绘制。</p> <p>(2) 分镜设计：根据脚本内容，详细分析，运用 Adobe Photoshop CC2020、Storyboarder v3.0.0 或纸质分镜头，绘制分镜，呈现影片初步效果。</p> <p>(3) 动态分镜 Layout：根据分镜头脚本与动作设计，通过更深入具体的描述刻画，形成 Layout，并运用已设计的角色、场景、道具在 Adobe Animate、Adobe After Effects、万彩动画大师、MOHO、Flash 中制作出动画片段，动画表现应符合自然规律和基本运动规律。</p> <p>(4) 动画设计：采用动作补间、形状补间动画、逐帧动画、遮罩动画、引导层动画对角色、场景、道具等元素进行控制，满足动画脚本内容需要。</p> <p>(5) 后期合成：使用 Adobe After Effect、Adobe premiere、将已制作动画镜头进行合成、剪辑，添加音乐音效，最终生成动画文件，动画的帧率都为 25 帧/秒，格式为 MP4，总比特率不低于 300kdps。</p> <p>(6) 画面尺寸：画面比例应为 16:9，宽度 1280 像素×高度 720 像素及以上。</p> <p>(7) 品质要求：动画内容中用到的图像必须清晰，不能有图像过于模糊等现象出现。</p> <p>(8) 动画内容播放过程连续流畅，节奏合适，避免采用简单重复方式以保持动画播放时间，如说话特写中，同一抬手放手动作不断重复。</p> <p>(9) 声音录制采用专业级话筒，保证后期配音的录音质量，解说配音应标准，无噪声，声音悦耳，音量适当，快慢适度。</p> <p>(10) 资源开发完成后，需将源代码、制作源文件和相关脚本、素材等项目材料与成品一并归档整理，统一交付采购方。</p> <p>(11) 版权归采购方所有，资源中应增加含有学校校徽或校名的水印标识；资源中选用的其他非原创性资源不存在版权争议问题。</p> <p>(七) 执行标准</p> <p>1. 教育部关于国家精品开放课程建设的实施意见。</p>			
--	--	---	--	--	--

		<p>2. 教育部联合五部门印发的《关于加强普通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管理的若干意见》。</p> <p>3. 教育部关于启动高等学校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精品课程建设工作的通知。</p> <p>4. 教学资源符合教育部网络教育技术标准集 CELTS。</p> <p>5. 资源开发遵循《教育资源建设技术规范》（GELTS-41）。</p> <p>6. 资源管理遵循《教育管理信息化技术标准》。</p> <p>7. 教学资源开发遵循《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工作指南》（2016）《国家示范性职业学校数字化资源共建共享计划资源开发技术规范》《职业院校数字化校园建设解决方案》。</p> <p>（八）交付要求</p> <p>本项目编辑后的设计文件、教学课件、文本资源等，动画源文件、微课视频工程文件等，脚本、字幕文件等，拍摄过程的视频、音频等原素材，项目完成后交付，版权归学校所有。</p>															
2	2 门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群在线课程建设	<p>一、服务内容</p> <p>1. 指导协助完成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群《汽车发动机构造与维修》《农用发动机构造与维修》2 门在线课程建设，课程内容体现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新方法，与行业先进水平保持同步。</p> <p>2. 辅助进行课程上线，自治区级及国家级在线精品课程申报，包含申报文案材料优化、资料整合等。</p> <p>3. 3 名及以上副编审职称专家培训指导课程内容文本优化，2 名编辑协助课程的课程思政教学设计及知识点的课程思政教学设计，梳理资源脚本。提供专家人员的职称证明及学历证明。</p> <p>4. 协助资源上传至学校制定的教学管理平台。</p> <p>二、在线课程的数字资源数量要求</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68 1541 1166 2022"> <thead> <tr> <th>序号</th> <th>资源类型</th> <th>数量</th> <th>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课程介绍</td> <td>1 个</td> <td>5~10 分钟视频</td> </tr> <tr> <td>2</td> <td>微课</td> <td>350 分钟（包含不低于 10 个数字人资源）</td> <td>时长 5~10 分钟/节。匹配教学内容中的重点、难点，以视频形式讲解、演示，使学生通过灵活、活泼的形式学习知识点。</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资源类型	数量	备注	1	课程介绍	1 个	5~10 分钟视频	2	微课	350 分钟（包含不低于 10 个数字人资源）	时长 5~10 分钟/节。匹配教学内容中的重点、难点，以视频形式讲解、演示，使学生通过灵活、活泼的形式学习知识点。	1	项	300000
序号	资源类型	数量	备注														
1	课程介绍	1 个	5~10 分钟视频														
2	微课	350 分钟（包含不低于 10 个数字人资源）	时长 5~10 分钟/节。匹配教学内容中的重点、难点，以视频形式讲解、演示，使学生通过灵活、活泼的形式学习知识点。														

3	动画	5个/门	时长5~10分钟/节。匹配教学内容中的重点、难点，以动画结合视频形式讲解、演示，使学生通过灵活、活泼的形式学习知识点。
4	课件	1套	以PPT形式融合教学目标、各种参考资料、学习素材等。课件与教材配套，每套课件不低于20个教学任务。
5	试题库	1套	含课后练习题和单元自测题，课后检验学习成果和重难点掌握情况。
6	图库	1套	以组合图片形式代替传统教材中的单个插图，提高辅助学习效果。包含思维导图等。
7	教学设计	1套	覆盖全部学时

三、课程资源技术要求

(一) 课程建设指导

1. 聘请国内知名在线精品课程专家开展课程设计思路与逻辑指导1次，针对现有课程教学设计进行优化。

2. 课程思政元素优化指导。

3. 安排技术人员到校进行建课和使用等方面的指导。专业技术人员与教师共同进行资源设计与开发，资源内容包括课程介绍、教学课件、微课、二维动画、教学设计、题库、图库等。

4. 将典型工作案例中抽象的理论原理、操作步骤、操作规范等内容，借助课程网络平台上的相应资源来呈现，汇总各类课程资源，如微课、图解、课件、参考资料等，形成线上运行的精品课程。

5. 辅助上传平台。

(二) 思政元素设计融入

通过相关专家培训与指导，在课程与知识点规划阶段就考虑思政元素与专业内的重难点进行融合，以工学一体化培养模式为基础，实现教学信息量充足，并符合学习者认知规律，具有较好的高阶性、创新性和挑战度。思政建设目标如下：

1. 运用思想政治理论教育的学科思维处理专业知识和教

	<p>学目标，组织教学内容，融入政治认同、家国情怀、文化素养、宪法法治意识、道德修养等要素，潜移默化地对学习者的思想意识、行为举止产生积极影响，实现价值塑造、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相融合、教书与育人相统一。</p> <p>2. 综合运用信息技术手段和数字资源把思政教育巧妙渗透教学全过程，教学方法运用恰当，教学策略使用有效。</p> <p>3. 具有良好的专业知识呈现，又具备科学精神、人文情怀，将实践与课堂学习相结合，融入技能提升与素质提升。</p> <p>4. 目标设计恰当，符合课程要求、学科特点和学生实际；明确具体、可观察、可测评、可达成；思政目标无缝对接知识、能力目标。</p> <p>（三）制作要求：</p> <p>1. 资源内容基于教材，按照课程教学需求、课程标准进行建设。</p> <p>2. 资源呈现的教学目标、重难点，与教材一致。</p> <p>3. 资源内容无科学性错误。</p> <p>4. 制作手段含视频拍摄、音频录制、动画设计制作等。</p> <p>5. 微课的开发脚本由学校专业老师提出教学设计思路，中标人具体落实设想，形成文本性文件，用于之后的制作。</p> <p>6. 微课的制作包括知识点教学结构设计、碎片资源教学设计、素材采集、知识点的知识内容编辑加工处理（包括后期剪辑、配音、字幕）等。</p> <p>7. 教学课件的制作应在充分理解教师的教学设计基础上，综合使用动画、视频、二维等技术将其进行可视化建构，辅助教师和学生完成一堂沉浸式的教与学的体验。</p> <p>8. 所有资源可独立运行，也可与教材融合使用。</p> <p>9. 为丰富教材资源建设，方便老师案例教学，投标方需协助教材负责人策划教学资源与纸质内容融合。</p> <p>10. 可以网络运行的资源内容与教材通过二维码形式融合。</p> <p>（四）指导专家要求</p> <p>聘请具有职业教育课程资源建设指导经验的职教专家团队开展项目建设指导，提供完善的开发指导、知识点与资源形态规划。</p> <p>（五）服务团队要求：</p> <p>1. 具有从事职业教育教学规划、精品课程开发、课程设计</p>			
--	---	--	--	--

	<p>规划等类型项目的丰富经验。</p> <p>2. 自身拥有完善的专业技术人员配备，针对本项目提供不少于 3 人的项目服务团队，具备以下岗位人员，满足本项目课程资源开发和制作方面专业需求。</p> <p>(1) 项目负责人：统筹负责沟通对接和制作审核等任务，具备教学经验，具备同类项目实施和管理经验。</p> <p>(2) 专业编辑：与老师协作进行课程资源开发工作。</p> <p>(3) 课程编导：审读解读课程教学需求、课程目标、人才培养方案，具备课程设计经验与能力，能够与任课教师沟通对接并提供专业化建议和解决方案，能够进行脚本的设计与策划，具有专业的文字开发编辑能力。</p> <p>(4) 拍摄小组：负责现场的场景搭建、灯光布置，视频录制，音频录制，其他拍摄设备的准备、调试和维护。</p> <p>(5) 场务：现场记录，拍摄文件的收集、整理、备份、上传等，辅助教师准备衣着、仪容、随身设备等，根据实际需求灵活提供提词器解决方案。应能根据课程教学需求、实际场地条件等，搭建方便拍摄的场地，包括但不限于绿幕环境、常亮灯光环境的创建。并在技术上实现声音、光线的不受干扰。</p> <p>(6) 后期剪辑：基于脚本、拍摄素材、音频素材，进行后期剪辑合成，片头片尾及其他特效的设计与制作。</p> <p>(7) 动画：绘制与制作动画，特效包装。</p> <p>(六) 课程建设技术与质量标准要求</p> <p>1. 微课制作</p> <p>【摄像要求】</p> <p>(1) 利用专业摄像机在学校指定场地进行摄制。</p> <p>(2) 微课作品视频质量要求图像稳定、对焦清晰、构图合理、镜头运用恰当。</p> <p>(3) 各微课作品的视频分辨率应统一，分辨率采用 1280*720 及以上，采用高清影像。</p> <p>(4) 同期声音采用双声道，要求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p> <p>【动画要求】</p> <p>微课根据主讲教师要求，可加入不超过 2 分钟的动画，动画要能够完整地体现出课程特点。要求接近真实物体的效果，利用专业软件进行材质的渲染。播放流畅，播放时没有明显的</p>			
--	---	--	--	--

	<p>噪点。</p> <p>【输出成品要求】</p> <p>(1) 微课作品视频压缩采用 H. 264 格式编码，视频格式为 MP4 格式，时长为 5~10 分钟。</p> <p>(2) 微课作品视频码流率：动态码流的最高码率不高于 2000Kbps，最低码率不得低于 1024Kbps。</p> <p>(3) 微课作品视频分辨率：分辨率采用 1920*1080 及以上。</p> <p>(4) 在同一课程中，各微课作品的视频分辨率应统一，采用高清影像。</p> <p>(5) 微课作品视频帧率为 25 帧/秒，扫描方式采用逐行扫描。</p> <p>(6) 字幕：要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规范字，不出现繁体字、异体字（国家规定的除外）、错别字；字幕的字体建议采用：微软雅黑，大小、色彩搭配、摆放位置、停留时间、出入屏方式力求与其他要素（画面、解说词、音乐）配合适当，不能破坏原有画面。</p> <p>【命名要求】</p> <p>文件命名应直接指明资源所属课程、章节及性质。</p> <p>【内容和版权要求】</p> <p>微课作品内容应忠实于原文献，完整有序，版权不存在争议；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尊重各民族风俗习惯。</p> <p>2. 视频录制</p> <p>【标准要求】</p> <p>根据课程特点选择最优的展现形式；以能力培养为目标的课程，技能点教学录像的覆盖度不低于 80%，技能点教学录像时长原则不超过 20 分钟。</p> <p>【视频拍摄要求】</p> <p>(1) 利用 4K 及以上专业摄像机录制，一至两个机位录制。专业收音麦克风、专业灯光。</p> <p>(2) 视频原始拍摄素材质量要求图像稳定、对焦清晰、构图合理、镜头运用恰当。同期声音采用双声道，要求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p> <p>(3) 屏幕图像的构图合理，画面主体突出。人像及肢体动作以及配合讲授选用的板书、画板、教具实物、模型和实验</p>			
--	---	--	--	--

	<p>设备等均不能超出镜头所及范围。画面中教师以中景和近景为主，要求人物、板书（或其他画面元素）清晰，不建议无教师形象的全程板书或 PPT 配音。</p> <p>（4）使用的背景采用彩色喷绘或电脑虚拟、实景等背景。背景的颜色、图案不宜过多，应保持静态，画面应简洁、明快，有利于营造课堂气氛。</p> <p>（5）使用资料、图片、外景实拍、实验和表演等形象化教学手段，应符合教学内容要求，与讲授内容联系紧密，手段选用恰当。</p> <p>（6）摄像镜头应保持与主讲教师目光平视的角度。主讲教师不应较长时间仰视或俯视。录像环境应光线充足、安静，主讲教师应衣着整洁，讲话清晰，板书清楚。</p> <p>（7）选用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中涉及人物访谈内容时，除应加注人物介绍外，还应采用滚动式同声字幕。</p> <p>（8）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画面应清晰，对于历史资料、图片应进行再加工。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及原始信息（如字画的作品、生卒年月，影视片段的作品名称、创作年代等信息）。</p> <p>【视频制作要求】</p> <p>（1）视频信号源</p> <p>①稳定性：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无失步现象，CTL 同步控制信号必须连续；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处图像稳定。</p> <p>②信噪比：图像信噪比不低于 55dB，无明显杂波。</p> <p>③色调：白平衡正确，无明显偏色，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p> <p>④视频电平：视频全信号幅度为 1V_{p-p}，最大不超过 1.1V_{p-p}。其中，消隐电平为 0V 时，白电平幅度 0.7V_{p-p}，同步信号-0.3V，色同步信号幅度 0.3V_{p-p}（以消隐线上下对称），全片一致。</p> <p>（2）音频信号源</p> <p>①声道：中文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 1 声道，音乐、音效、同期声记录于第 2 声道，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 3 声道（如录音设备无第 3 声道，则录于第 2 声道）。</p> <p>②电平指标：-2db —— -8db 声音应无明显失真、放音</p>			
--	---	--	--	--

	<p>过冲、过弱。</p> <p>③音频信噪比不低于 48 dB。</p> <p>④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p> <p>⑤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明显比例失调，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p> <p>(3) 视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p> <p>①视频压缩采用 H. 264/AVC (MPEG-4 Part10) 编码、使用二次编码、不包含字幕的 MP4 格式。</p> <p>②视频码流率：动态码流的最低码率不得低于 300Kbps</p> <p>③视频分辨率</p> <p>前期采用标清 4:3 拍摄时，设定为 720×576；前期采用高清 16:9 拍摄时，设定为 1920×1080。</p> <p>④视频画幅宽高比</p> <p>分辨率设定为 720×576 的，选定 4:3；</p> <p>分辨率设定为 1280×720 或 1920×1080 的，选定 16:9。</p> <p>⑤视频帧率不低于 25 帧/秒</p> <p>⑥扫描方式采用逐行扫描</p> <p>(4) 音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p> <p>①音频压缩采用 AAC (MPEG4 Part3) 格式</p> <p>②采样率不低于 44KHz</p> <p>③音频码流率不低于 96Kbps</p> <p>④必须是双声道。</p> <p>【封装】</p> <p>采用 MP4 封装。</p> <p>【命名要求】</p> <p>文件命名应直接指明资源所属课程、章节或性质。（如学校有新要求以学校文件为准）。</p> <p>【内容和版权要求】</p> <p>视频内容应忠实于原文献，完整有序，版权不存在争议；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尊重各民族风俗习惯。</p> <p>3. 图片处理美化</p> <p>【标准要求】</p> <p>教学图片素材资源，包括结构图、施工图纸、设计图纸、设备图纸、原理动图、知识结构、导图等教学用图，按精品</p>			
--	--	--	--	--

	<p>在线开放课程教学需要提供处理、美化。</p> <p>【技术要求】</p> <p>(1) 彩色图像颜色数不低于真彩（24 位色）。</p> <p>(2) 尺寸：1920X1080 像素，建议提供同比例大图；位深：24 位；扫描图像的扫描分辨率不低于 72 dpi。</p> <p>(3) 采用常见存储格式，如 GIF、PNG、JPG 等。</p> <p>4. 文本排版美化</p> <p>【标准要求】</p> <p>文本素材资源，包括课程介绍、团队介绍、教学标准、教学日历、课程导学、教学设计、评价标准、拓展学习、模块导学、专题导学、学习目标、技能目标、教案、练习测验、考试试题等文本资源，按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教学需要提供排版处理、美化。</p> <p>【技术要求】</p> <p>(1) 纯文本采用 UTF-8 编码或 GB18030 编码。</p> <p>(2) 存储格式：DOC（word97-2003 版本）。</p> <p>5. 二维动画</p> <p>【标准要求】</p> <p>二维动画资源，应通过对专业特点的分析，充分调研专业涉及的教学和实际工作场景，运用了科学的原画设定方法，制定符合专业的角色、场景、道具等原画设计，创设职业岗位相关情景，采用丰富的动画表现形式，与专业特点和谐统一。视频时长 1~2 分钟。</p> <p>【技术要求】</p> <p>(1) 原画设计：使用 Adobe Photoshop CC2020、Adobe Illustrator 2020、Sai 进行角色，场景、道具、视频包装设计绘制。</p> <p>(2) 分镜设计：根据脚本内容，详细分析，运用 Adobe Photoshop CC2020、Storyboarder v3.0.0 或纸质分镜头，绘制分镜，呈现影片初步效果。</p> <p>(3) 动态分镜 Layout：根据分镜头脚本与动作设计，通过更深入具体的描述刻画，形成 Layout，并运用已设计的角色、场景、道具在 Adobe Animate、Adobe After Effects、万彩动画大师、MOHO、Flash 中制作出动画片段，动画表现应符合自然规律和基本运动规律。</p> <p>(4) 动画设计：采用动作补间、形状补间动画、逐帧动</p>			
--	--	--	--	--

	<p>画、遮罩动画、引导层动画对角色、场景、道具等元素进行控制，满足动画脚本内容需要。</p> <p>(5)后期合成:使用Adobe After Effect、Adobe premiere、将已制作动画镜头进行合成、剪辑，添加音乐音效，最终生成动画文件，动画的帧率都为 25 帧/秒，格式为 MP4，总比特率不低于 300kdps。</p> <p>(6)画面尺寸:画面比例应为 16:9，宽度 1280 像素×高度 720 像素及以上。</p> <p>(7)品质要求:动画内容中用到的图像必须清晰，不能有图像过于模糊等现象出现。</p> <p>(8)动画内容播放过程连续流畅，节奏合适，避免采用简单重复方式以保持动画播放时间，如说话特写中，同一抬手放手动作不断重复。</p> <p>(9)声音录制采用专业级话筒，保证后期配音的录音质量，解说配音应标准，无噪声，声音悦耳，音量适当，快慢适度。</p> <p>(10)资源开发完成后，需将源代码、制作源文件和相关脚本、素材等项目材料与成品一并归档整理，统一交付采购方。</p> <p>(11)版权归采购方所有，资源中应增加含有学校校徽或校名的水印标识；资源中选用的其他非原创性资源不存在版权争议问题。</p> <p>(七) 执行标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育部关于国家精品开放课程建设的实施意见。 2. 教育部联合五部门印发的《关于加强普通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管理的若干意见》。 3. 教育部关于启动高等学校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精品课程建设工作的通知。 4. 教学资源符合教育部网络教育技术标准集 CELTS。 5. 资源开发遵循《教育资源建设技术规范》(GELTS-41)。 6. 资源管理遵循《教育管理信息化技术标准》。 7. 教学资源开发遵循《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工作指南》(2016)《国家示范性职业学校数字化资源共建共享计划资源开发技术规范》《职业院校数字化校园建设解决方案》。 <p>(八) 交付要求</p> <p>本项目编辑后的设计文件、教学课件、文本资源等，动画源文件、微课视频工程文件等，脚本、字幕文件等，拍摄过程的视</p>			
--	--	--	--	--

		频、音频等原素材，项目完成后交付，版权归学校所有。			
3	2 门新形态教材出版	<p>一、服务内容</p> <p>1. 指导协助完成《书法》《幼保》2 门新形态教材开发与正式出版，教材内容体现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新方法，与行业先进水平保持同步。</p> <p>2. 专家指导：一线教学专家全流程指导教材编写。</p> <p>3. 辅助进行自治区级及国家级规划教材申报工作，包含文案材料优化、资料整合等。</p> <p>4. 提供 3 名副编审职称、2 名中级职称编辑人员指导课程内容重构，教材稿件的梳理，课程思政的落实，提供专家的职称证明及学历证明。</p> <p>5. 数字教材为集成动画资源、视频资源、图片、试题、课件等资源的高度集成、平台运行、实时交互的新形态教材。</p> <p>6. 出版单位选用有职业教育规划教材开发经验的国家级出版社完成出版。</p> <p>二、教材服务要求</p> <p>1. 内容设计要求</p> <p>（1）制定教材编写计划（包含教材建设方案、学校组成编写小组确定名单及分工、校企分工等信息）。</p> <p>（2）针对本次项目组建专门的教材开发专家指导小组，应包括职教课程专家、从事出版行业的编审专家。</p> <p>（3）专家指导教师按照“以学生为中心、以学习成果为导向、促进自主学习”以课程思政为主体思路进行教材开发设计，以构建全员、全程、全课程育人格局的形式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形成协同效应，融入党的二十大精神，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p> <p>（4）教材内容要符合中职学生学习层次要求，实用性和可操作性均应较强，符合学生的认知、情感及行为发展要求。</p> <p>（5）提供教材开发全程指导，包含选题筛选策划、结构形式设计、内容设计、资源策划开发等。</p> <p>（6）在开发过程中，编辑与专家配合教师完成大纲拟定、体例设计、内容编写等工作。</p> <p>（7）专家负责审定、修改教材稿件，对教材开发进行详细指导（包括知识点表达、教材设计、成果评价等方面），并根据课程标准，指导学校教师完成教材大纲、样章和初稿编写。</p> <p>（8）确定教材内容框架，指导教师完成教材样章、初稿和修</p>	1	项	200000

	<p>订稿，使之达到国家正规出版物标准。</p> <p>(9) 教材编写体例符合实际教学要求。</p> <p>(10) 专业编辑提供策划、设计、编写方面的辅助支持。</p> <p>(11) 教材的主编、副主编及参编人员由学校确定人选，企业提供负责教材初稿撰写的指导，以及稿件修订和审校工作，并承担教材编写、审校、排版设计等费用。</p> <p>(12) 提供专业技术人员与编写老师共同进行新型装帧设计，优化呈现形态。</p> <p>(13) 为丰富教材资源建设，方便老师案例教学，需组织专家协助教材负责人策划教学资源与纸质内容融合。</p> <p>(14) 教材开发必须是正规出版物，需提供出版服务的教材要采用国家统一书号（国家版本数据中心可查）。</p> <p>(15) 教材出版的最终书名以出版的名称为准。</p> <p>(16) 辅助进行省级规划教材申报工作。</p> <p>2. 培训要求</p> <p>针对本项目提供优质教材策划、开发、编写、出版等内容的培训。</p> <p>(1) 培训指导要求</p> <p>能够提供符合出版专业标准的指导、加工和生产。</p> <p>①指导专家：具备完善的优质教材出版相关专家和出版专业技术人员团队，能够提供完善的培训指导。聘请专家和出版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教材编写策划开发培训。</p> <p>②专业技术人员要求：具有资深专业编辑人员对教材的开发提供全程指导、工作辅助，涵盖策划、设计、编写方面。</p> <p>(2) 培训内容要求</p> <p>①教材内容策划、体例设计、新形态教材的特点和使用方式等。</p> <p>②根据课程标准，指导专业教师制定教材编写计划（包含教材建设方案、学校组成编写小组确定名单及分工、校企分工等信息）。</p> <p>③融合新的理念和出版规范，对专业老师进行培训，使老师对教材开发工作有充分认知，将专业知识、授课理念、教学中的重难点在立体化教材开发过程中充分体现。</p> <p>(3) 拟定出符合教学需求同时符合出版规范的优秀选题。</p> <p>3. 教材质量要求</p> <p>(1) 贯彻国标：</p> <p>《新闻出版内容资源加工规范 第8部分》：图书加工：CY/T</p>			
--	---	--	--	--

	<p>101.8-2014; 《学术出版规范 图书版式》：CY/T 120-2015; 《学术出版规范图书出版流程管理》：CY/T 172-2019; 以上如有最新标准，按最新标准执行。</p> <p>(2) 数字教材上线前，指导完成内容清样供学校审查，经学校审查合格后方可教材上线运行，同时原始素材文件拷贝一份交付给学校。</p> <p>4. 服务团队</p> <p>针对本项目能够提供专业编辑、内容策划指导服务，具有经验丰富的出版编辑从业人员不少于 2 人。</p> <p>5. 交付要求</p> <p>本项目编辑后的教材原始文件、设计文件、素材文件等，项目完成后交付学校，版权归学校所有。</p> <p>数字教材技术要求</p> <p>(1) B/S 架构、跨平台、跨终端</p> <p>系统基于 B/S 架构，用户无需下载客户端软件，便可通过浏览器访问系统云平台，用户可通过手机、平板、电脑使用云平台的阅读器阅读使用数字教材，阅读器支持手机、平板、电脑三端自适应，使用期间，也无需下载其他资源文件，便可进行阅读使用，便于读者节省本地存储空间。</p> <p>(2) 编辑器基本功能</p> <p>编辑器支持标题与正文的快捷切换，标题支持 H1-H5 共五级标题，支持引用、加粗、下划线、斜体、删除线、行内代码、上标、下标、文字颜色、背景色、字号、字体、行高、有序列表、无序列表、对齐方式、快捷缩进、格式刷、全文替换、插入图片、表格、代码块、分割线、链接、音视频等富文本编辑器常用的基本功能。</p> <p>(3) 数字教材编辑器特色功能</p> <p>为满足数字教材版式多样化、快捷排版的需求，编辑器提供一键版式切换的功能，且提供不少于 20 个可供一键切换的版式。同时提供自定义模块、背景色块、章头、节头、图文绕排、扩展阅读等功能，可供编写者更灵活地对教材内容进行排版设计。编辑器支持插入交互练习、气泡、画廊、3D 模型等功能便于数字教材的交互式学习。在公式编辑上，系统提供快捷工具及公式模板，让编辑者更快捷地插入数学、物理、化学公式。</p> <p>(4) 编辑器内容保护功能，防止内容丢失</p>			
--	---	--	--	--

	<p>系统支持对正在编辑的教材进行历史保存记录备份，防止因为操作系统、网络、误操作等不可控因素导致内容丢失的问题。系统会对用户之前保存过的内容进行备份（备份内容不包含图片、音视频等文件内容），如果发生内容丢失问题，用户可查看历史保存记录进行内容回滚操作。至少备份前两次的保存记录。</p> <p>（5）数字教材线上审核发布</p> <p>全流程管理系统提供针对数字教材从创建、编写、审核、发布的线上全流程管理功能，在数字教材编写上，系统支持多人同时对同一本教材内容进行编辑；编辑完成后，可提交审核，后台可指定该教材的审核编辑，指定的审核编辑收到审核任务后可在线浏览该教材内容，并对教材内容进行在线审核，审核时可对原文内容进行审核批注；审核完成后，作者可在审核中心查看审核批注，每个批注点击后，均可直接跳转至原文对应位置（支持跨章节跳转）；审核通过后可进行发布操作，发布成功后可通过后台上架到书城。</p> <p>（6）基本学习功能</p> <p>支持数字教材的混合媒体一体化编排设计的阅读和浏览，支持文字、图片、画廊、语音、视频、3D 模型在一个场景里的沉浸式学习；支持流式版式的上下滑动，支持字号大小的设定，支持按照章节目录索引。</p> <p>（7）编辑器素材库功能</p> <p>系统提供素材库功能，数字教材编辑者可将编辑过程中所用到的图片、音频、视频、3D 模型、附件等内容上传到素材库中，允许其他编辑者在做数字教材内容编辑时快捷导入素材库中的内容。</p> <p>（8）资源列表功能</p> <p>系统能将教材中所有图片、音频、视频、3D 模型、附件等都汇聚在资源列表中，读者在教材页面的系统化学习和资源列表的快捷碎片化学习中切换，所有图片、音频、视频、3D 模型、附件等都可以直接点击学习。</p> <p>（9）交互学习功能</p> <p>支持阅读数字教材的交互学习点，学、练、测在一个场景里完成，具体的交互学习点包括：</p> <p>知识点气泡：读者点击知识点，会弹出扩展解释，点击百度图标还会跳转到百度百科页面，得到对知识点更深入的讲解；</p>			
--	---	--	--	--

	<p>交互组件：平台具有解析阅读趣味化、情景化的交互测试、交互学习、交互组件的能力；</p> <p>（10）批注和笔记功能</p> <p>支持在教材正文中任意一段文字可以进行高亮标注，高亮可以选择颜色；</p> <p>支持在教材正文中可以选择任意位置记录笔记，同时记录批注或笔记的时间和位置；</p> <p>所有高亮和笔记可以统一索引管理，点击每个高亮和笔记可以快速跳转至相应的原文位置（可跨章节跳转）。</p> <p>（11）支持 3D 平台支持 3D 模型学习内容嵌入和沉浸式学习体验。</p> <p>（12）支持全文检索功能</p> <p>正文检索：支持数字教材的全文检索功能，可输入关键字符，在全书所有文字范围内进行搜索，输出的结果中会包含章节信息（即哪一章哪一节），以及结果位置的上下文，以便于用户联想原文；点击某个结果后可快速跳转至原文位置（可跨章节跳转）；</p> <p>文件检索：支持数字教材的文件检索功能，可输入关键字符，通过文件标题及描述检索全文的图片、音频、视频、3D 模型、附件文件内容。</p> <p>（13）学习记忆及学习报告功能</p> <p>系统自动实时记忆阅读位置，下次打开数字教材可自动快速跳转至上次阅读的章节，防止遗忘。</p> <p>用户可在目录界面随时查看自己的学习进度，进行查漏补缺。支持学习报告功能，可分别统计学习时长、学习进度、答题情况，其中学习时长包括学习总时长、音频学习时长、视频学习时长、3D 模型学习时长；学习进度和答题情况包括总学习进度及答题情况，以及各章学习进度及答题情况；学习报告可导出为图片及 xlsx 表格文件，导出的图片及 xlsx 表格文件包含用户名信息。</p> <p>每道交互练习题都有提交次数和准确率的统计，实时反馈交互练习题的难易程度。</p> <p>（14）脑图功能</p> <p>支持以思维导图的方式，对标注内容进行整理，建立起全书知识点的层次关系，让用户在使用该功能的过程中，加深对全书知识点的理解，建立起各知识点间的关系，并对全书重点内容</p>			
--	--	--	--	--

		<p>有一个整体上的认识。</p> <p>用户在阅读使用平台数字教材中，可对重点内容进行标注（高亮或笔记），用户可把标注内容添加到脑图节点，并可对脑图节点进行自由拖动，建立标注之间的层次关系，最终形成整书的知识点脑图。</p> <p>用户在使用脑图功能过程中，既可通过标注添加脑图节点，也可以在脑图界面中自己添加不包含标注的脑图节点，更加灵活地让用户整理出只属于自己的知识点脑图。脑图编辑界面支持思维导图基本功能，其中包括：拖拽节点改变节点位置、剪切/复制/粘贴/删除/折叠/展开 节点、修改节点内容、添加子节点、添加兄弟节点，并且支持双击包含标注的节点可直接跳转至原文内容对应位置的功能（可跨章节跳转）。</p> <p>15. 公共云平台服务</p> <p>系统支持公共云服务，为老师和学生提供免费的公共云服务，保证老师和学生在校外随时随地的沟通学习。所有数字教材及资源库也都在云端永久保存。数字教材的学生学习行为数据也全部存储、备份在公共云平台。</p>			
4	各类比赛作品设计指导及优化	<p>一、技能大赛参赛指导及作品优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聘请专家到校进行技能大赛通识培训 2 次； 2. 聘请专业礼仪老师指导学生现场答辩礼仪； 3. 协助参赛作品选题构思； 4. 协助参赛作品汇报课件美化及视频素材采集； 5. 辅助其他技能大赛参赛作品课件优化及汇报材料梳理； 6. 协助设计优化不低于 8 个技能大赛参赛作品。 <p>二、其他大赛参赛指导及作品优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技能成才 强国有我” 等大赛作品协助，辅助制作优化 10 个参赛作品； 2. 数字校园应用场景创新大赛作品指导及优化，组织培训不低于 3 次。 	1	项	300000
5	成果培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发表省级以上知网收录论文 5 篇； 2. 专家针对 25 年教学成果申报指导不低于 3 次； 3. 在国家级数字新闻媒体发表报道 5 篇； 4. 指导课题立项及开题 3-6 项； 5. 指导课题结题 3-6 项； 6. 申报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5 个； 6. 辅助其他项目申报。 	1	项	100000

6	行走的思政课教学资源库建设	<p>(一) 完成 35 个思政育人视频策划及制作、包含爱党爱国、技能报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劳动教育、社会服务、安全教育、心理健康等多个主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专家指导完成 35 个思政育人视频选题策划; 2. 完成 35 个思政育人视频内容策划; 3. 完成 35 个思政育人视频脚本梳理; 4. 专业编导指导场景布置, 完成 35 个思政育人视频素材拍摄及采集; 5. 完成视频后期制作; 6. 多方审片, 提出视频优化意见; 7. 视频修改完善并形成最终案例视频。 <p>【人员配置要求】</p> <p>(1) 项目负责人: 统筹负责沟通对接和制作审核等任务, 具备教学经验, 具备同类项目实施和管理经验。</p> <p>(2) 视频编导: 能够进行脚本的设计与策划, 具有专业的文字开发编辑能力。</p> <p>(3) 拍摄小组: 负责现场的场景搭建、灯光布置, 视频录制, 音频录制, 其他拍摄设备的准备、调试和维护。</p> <p>(4) 场务: 现场记录, 拍摄文件的收集、整理、备份、上传等, 辅助教师准备衣着、仪容、随身设备等, 根据实际需求灵活提供提词器解决方案。应能根据课程教学需求、实际场地条件等, 搭建方便拍摄的场地, 包括但不限于绿幕环境、常亮灯光环境的创建。并在技术上实现声音、光线的不受干扰。</p> <p>(5) 后期剪辑: 基于脚本、拍摄素材、音频素材, 进行后期剪辑合成, 片头片尾及其他特效的设计与制作。</p> <p>【输出成品要求】</p> <p>(1) 视频案例作品视频压缩采用 H. 264 格式编码, 视频格式为 MP4 格式, 时长不高于 15 分钟, 大小不超过 500M。</p>	1	项	100000
7	歌唱比赛指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组织舞蹈参赛师生外出参加培训; 2. 舞蹈参赛服装采购; 3. 原创曲目创作 1 首; 4. 艺术指导及伴奏; 5. 其他参赛材料。 	1	项	50000
▲二、商务条款要求					
服务时间及地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服务时间: 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内提交成果文件。 2. 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合同签订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竞标报价	竞标报价包含完成本次项目采购全部服务内容及要求，并提交经验收合格的成果所需要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付款条件	签订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价款的 40%，项目验收完成后，采购人支付合同价款的 60%。
质保期	1.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 质保期除特别注明外 ，最短不得少于 1 年。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要求。
售后服务	1. 提供现场工程师、7×24 小时通过远程、电话、E-mail 等方式为用户提供售后技术咨询服务。 2. 处理问题响应时间：如需现场处理的，供应商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知识产权	1. 本项目所有权、使用权归采购人所有。 2. 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使用该项目成果内容时免受第三方在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保密要求	供应商提供对本项目的保密承诺，保证对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各类技术文件、信息以及由采购人提供的所有内部资料、技术文档和信息予以保密；未经采购人许可，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本项目的任何内容。如有泄密，需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验收要求	
验收标准	1. 交付时，所有产品均严格按签订的采购合同、供应商响应和承诺的技术参数和国家有关标准进行验收，达不到要求的不予验收，视为产品验收不合格，采购单位可解除双方的供货合同。 2. 采购单位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成交供应商必须无条件地协助采购人。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其验收产生的所有费用皆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3.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多项标准的，按最新标准或较高标准执行。

分标 2：采购预算：1200000.00 元，本分标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一、采购需求一览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需求	数量	单位	单项限价（元）
1	2025 年教师综合能力提升培训服务	<p>一、培训对象及时间地点</p> <p>1. 分三期培训，培训对象均为采购人在职在编教师，涉及人数为 115 人，具体为：</p> <p>（1）第一期：人工智能赋能教育教学能力提升培训班，人数 40 人，培训时长 30 天共 120 课时，其中包括 4 天集中培训+实操（32 课时）和网络研修（不少于 88 课时），培训地点须在广西区内。</p> <p>（2）第二期：班主任育人能力提升培训班，人数 40 人，培训时长 30 天共 120 课时，其中包括 5 天集中培训+实操（40 课时）和网络研修（不少于 80 课时），培训地点须在广西区内。</p> <p>（3）第三期：“双优”建设教师综合能力提升培训班，人数 35 人，培训时长 30 天共 120 课时，其中包括 7 天集中培训+实操（56 课时）和网络研修（不少于 64 课时），培训地点须在广西区外。</p> <p>二、培训内容</p> <p>1. 第一期：人工智能赋能教育教学能力提升培训班内容主要包括教育家精神、课程思政、人工智能基础、工具选择、提示词技巧、人工智能赋能办公自动化、“桂教通”综合应用、API 智能开发、OFFICE 高效办公融合、AI 赋能论文写作、DEEPSEEK 辅助教学、DEEPSEEK 技能提升、知识库构建与智能体开发、DEEPSEEK 本地部署、教学智能体开发与应用、DEEPSEEK 多模态应用（文生图、图生图、AI 文章配音、AI 解读文献、数字人播报、文生视频、视频解说等）、剪映的应用等。按培训需求提供全套培训内容 PPT。</p> <p>2. 第二期：班主任育人能力提升培训班内容主要包括教育家精神、课程思政、数智技术应用、教育政策法规、心理健康教育与应急事件处理、班主任的专业角色、班主任的常规工作、</p>	1	项	1200000

	<p>班主任工作技巧、班级文化建设、班主任工作室建设、班主任能力比赛相关内容等。</p> <p>3. 第三期：“双优”建设教师能力综合提升培训班内容主要包括教育家精神、课程思政、提升教师教学设计与实施能力，强化职教高考复习策略及学生技能竞赛指导水平、探索技能竞赛与日常教学的融合路径，推动“以赛促教、以赛促学”、综合高中试点政策解读等。指导并协助知识产权申报≥35项（“知识产权”仅限于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的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软件著作权）。</p> <p>4. 培训采用专题报告、交流研讨、案例分析、实地考察、项目互动等方式。</p> <p>（1）专题报告：邀请教育部门及相关行业部门的领导、知名专家做专题报告；</p> <p>（2）交流研讨：组织学校、企业、行业参加的论坛和对话；</p> <p>（3）案例分析：邀请职业学校名教授以典型案例进行教学改革创新经验；</p> <p>（4）实地考察：到办学特色鲜明的职业学校、企业进行调研及考察。</p> <p>（5）项目互动：采用头脑风暴、邀请行业专家、企业培训专家进行项目式方案制定与解读，让教师采取多种方法解决问题，及团队建设和户外拓展。</p> <p>三、培训成果</p> <p>1. 为提高研修效果，确保培训质量，要求所有参与培训的教师：</p> <p>（1）培训结束后完成“主标题+培训学习总结”，主标题由每位参培教师结合实际情况自定，要求不少于3500字；</p> <p>（2）研修结束后，针对第三期培训的教师，持续跟踪老师们的知识产权申请进度，并指导改进以便获授权。</p>			
▲二、商务条款要求				
服务时间及地点	<p>1. 服务时间：2026年02月15日前完成培训内容。</p> <p>2.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合同签订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竞标报价	报价必须包含资料费、参观费、市内交通费、讲师课酬和食宿及工作用品、技术支持、利润、税金等本项目所产生的全部费用，采购人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付款条件	签订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价款的 40%，项目验收完成后，采购人支付合同价款的 60%。
售后服务	<p>1. 提供现场工程师、7×24 通过远程、电话、E-mail 等方式为用户提供售后技术咨询服务。</p> <p>2. 处理问题响应时间：如需现场处理的，供应商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p>
知识产权	<p>1. 本项目所有权、使用权归采购人所有。</p> <p>2. 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使用该项目成果内容时免受第三方在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p>
保密要求	<p>供应商提供对本项目的保密承诺，保证对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各类技术文件、信息以及由采购人提供的所有内部资料、技术文档和信息予以保密；未经采购人许可，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本项目的任何内容。如有泄密，需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三、验收要求	
验收标准	<p>1. 交付时，所有产品均严格按签订的采购合同、供应商响应和承诺的技术参数和国家有关标准进行验收，达不到要求的不予验收，视为产品验收不合格，采购单位可解除双方的供货合同。</p> <p>2. 采购单位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成交供应商必须无条件地协助采购人。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其验收产生的所有费用皆由成交供应商承担。</p> <p>3.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多项标准的，按最新标准或较高标准执行。</p>

附件 1: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1. 资格审查

1.1 响应文件开启后，磋商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注：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磋商文件中载明对供应商资格要求条件。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响应文件均通过资格审查。

1.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2) 未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 (3) 响应文件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4) 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 (5)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1.4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符合性审查

2.1 由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竞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以书面形式按照磋商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未按磋商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磋商小组进行判定。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若委托代理人不是响应文件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时，必须同时出示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4 首次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逐条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5 商务技术报价评审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1) 商务技术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
- 3) 提交的磋商保证金无效的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
- 4) 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 “必须提供” 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 的文件资料；响应文件提供的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 “必须提供” 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 文件资料要求的规定或者提供的报价商务技术文件无效。

5) 商务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规定项数的；

6) 未对竞标有效期作出响应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竞标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7)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8) 响应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磋商小组认定无效；

9)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10) 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 第 7.5 条情形；

11) 技术需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规定项数；

12) 虚假竞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磋商小组认定无效；

13) 竞标技术方案不明确，磋商文件未允许但响应文件中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竞标方案；

14) 响应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竞争性磋商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15) 竞争性磋商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响应文件拟分包的；

16) 未响应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

17)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报价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规定的“竞标报价表”；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
- 3)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磋商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4)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磋商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 5) 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不确认的；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磋商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6) 响应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2.6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将资格和符合性不通过的情况告知有关供应商。磋商小组从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2.7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磋商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 磋商程序

3.1 磋商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确定的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符合磋商资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磋商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参加磋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磋商的视同放弃参加磋商权利，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3.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由磋商小组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4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若委托代理人不是响应文件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时，必须同时出示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退出磋商。

3.5 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3.6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3.7 磋商过程中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在开启前补充、修改。

3.8 对磋商过程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通过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 最后报价

4.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除本章第 4.3 条外，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否则必须重新采购。

4.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

4.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第三条第四项“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4.4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4.5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同退出磋商。

4.6 磋商小组收齐某一分标最后报价后统一开启，磋商小组对最后报价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的审查。

4.7 响应文件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章第 2.4 条的规定修正。

4.8 修正后的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1）供应商不确认的；

（2）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3）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4.9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作为评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

5.10 供应商出现最后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或者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时，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5.11 最后报价结束后，磋商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5. 比较与评价

5.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5.2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5.3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1）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计算各供应商的报价得分。项目评审过程中，

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2) 各供应商的得分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4 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如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再执行价格政策性扣除），评审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5.5 由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本章第 4.3 条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5.6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二、评审标准

6. 评审依据：磋商小组将以磋商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对供应商的报价、技术、商务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分标 1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具体内容	分值
1	价格分	<p>1. 本项目已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竞标报价政策性扣除，评审报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即：评审报价=最后报价。</p> <p>2. 以进入比较与评价环节的最低的最后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得分为 <u>10</u> 分。</p> <p>3. 价格分计算公式： 报价得分=（基准价/最后报价）× <u>10</u> 分</p>	10 分
2	技术分	评审因素	78 分
2.1	整体项目实施方案分	<p>优（20 分）：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完整、全面细致、针对性强。完全能满足新教师能力提升的要求，围绕教师队伍建设、教学设计与实施、技能大赛参赛能力和数字素养提升、信息化技术应用、资源库和精品课程建设、教学能力比赛、科研能力提升等专项内容进行细致完整的分项描述，方案中提供的培训计划和科学的培训模式等内容详实且科学合理；在培训的组织方面配备有丰富的相关资源，完全满足采购人要求，培训人员经验丰富、专业素质更强（以提供的相关工作证明或者人员资质证明资料为准），培训模式更科学合理，整体培训规划性强、可操作性强。</p>	20 分

		<p>良（15分）：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完善，能围绕教师队伍建设、教学设计与实施、技能大赛参赛能力和数字素养提升、信息化技术应用、资源库和精品课程建设、教学能力比赛、科研能力提升等专项内容全部进行描述，内容有针对性，基本符合项目的需要。方案中还提供有培训计划和培训模式等；在培训的组织方面配备有相关资源，基本满足采购人要求。</p> <p>中（10分）：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基本完善，能围绕教师队伍建设、教学设计与实施、技能大赛参赛能力和数字素养提升、信息化技术应用、资源库和精品课程建设、教学能力比赛、科研能力提升等大部分专项内容进行描述，内容有针对性，基本符合项目的需要。</p> <p>差（5分）：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不完善，勉强能围绕教师队伍建设、教学设计与实施、技能大赛参赛能力和数字素养提升、信息化技术应用、资源库和精品课程建设、教学能力比赛、科研能力提升等少部分专项内容进行描述，内容不齐全，缺乏针对性。</p>	
2.2	工作进度安排方案分	<p>优（12分）：供应商提供的进度安排结合对本项目服务工作量分析准确、无误，项目计划条理性和可操作性强，对工作节点有详细的流程分析，对拟投入人员、设备罗列详细的清单，投入数量充足，完全满足项目需要，满足或优于项目需求。</p> <p>良（8分）：投标人对本项目服务工作量分析基本准确，项目计划有一定的条理性，有罗列人员、设备投入计划清单，内容能够满足项目需要。</p> <p>差（4分）：供应商提供对本项目服务工作量及项目计划安排有描述并进行分析。</p>	12分
2.3	服务承诺分	<p>优（12分）：供应商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详实，包含但不限于整体服务承诺、售后组织实施、售后服务人员安排、响应时间、更换有质量问题印制品的时间、设计、排版时间及交付、在线课程资源建设升级维护、应急方案等，内容齐全，提供的应急预案考虑周全，应急方法科学合理，可行性和操作性强，完全满足项目的需要。</p> <p>良（9分）：供应商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整体服务承诺、售后组织实施、售后服务人员安排、响应时间、更换有质量问题印制品的时间、设计、排版时间及交付、在线课程资源建设升级维护等，内容齐全，具有一定的可行性和操作性，能满足项目的需要。</p> <p>中（6分）：供应商的售后服务方案，提供有整体服务承诺、售后组织实施、售后服务人员安排、响应时间、设计、排版时间及交付等部分方面的内容，基本满足项目的需要。</p> <p>差（3分）：供应商对整体售后服务承诺阐述简单，内容仅复制采</p>	12分

		购需求的内容。	
2.4	培训师资及管理团队分	<p>(1) 按培训项目设置要求配备培训专家团队，组建管理团队。有管理团队和首席专家的详细介绍，得1分，此项满分1分。</p> <p>(2) 提供课程建设培训师，作课程建设及教学设计培训，其中具有高级课程建设培训师的每人得3分，中级的每人得2分，初级的每人得1分，此项满分6分。（提供人员证书和身份证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p> <p>(3) 拟投入的培训师资力量中，提供具有教学能力大赛参赛获奖经验的指导专家，荣获国家级教学能力大赛一等奖的专家或老师，每提供一人得3分；荣获国家级教学能力大赛二等奖的专家或老师，每提供一人得2分；荣获自治区级教学能力大赛、班主任教学大赛、微课评比大赛荣获一等奖的专家或老师，每提供一人得1分，此项满分6分。（提供专家获奖证书和身份证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p> <p>(4) 拟投入培训专家中，提供具有全国技术能手荣誉的专家，每个得5分，此项满分5分。（提供专家获奖证书和身份证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p> <p>(5) 拟投入获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含）以上的专家，每提供一个得3分，此项满分6分（提供专家获奖证书和身份证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p> <p>(6) 提供正高级的专家，每提供一个得2分，满分4分。（提供人员证书和身份证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p> <p>(7) 提供副编审（含）以上职称编辑人员的，每提供一个得2分，满分6分。（提供人员职称证书和身份证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p>	34分
3	商务分	评审因素	12分
3.1	业绩分	<p>供应商自2022年1月以来，具有同类项目业绩的，每项得2分，满分6分。（须提供包括合同名称、标的、金额、期限、签字盖章内容的关键页扫描件，同一项目多份合同按一项业绩计算）</p>	6分
3.2	综合实力分	<p>(1) 供应商具有精品课程建设作品登记证书的，得3分；</p> <p>(2) 供应商具有教材编写指导作品登记证书的，得3分。</p> <p>（须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p>	6分
总得分=1+2+3			

分标 2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具体内容	分值
1	价格分	<p>1. 本项目已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竞标报价政策性扣除，评审报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即：评审报价=最后报价。</p> <p>2. 以进入比较与评价环节的最低的最后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得分为 <u>10</u> 分。</p> <p>3. 价格分计算公式： 报价得分=（基准价/最后报价）× <u>10</u> 分</p>	10 分
2	技术分	评审因素	75 分
2.1	技术方案分	<p>由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所提供的技术方案的完备性、科学性、可操作性进行评审。评审标准如下：</p> <p>优（15 分）：供应商方案非常具体、完整，可操作性好，培训大纲清晰，完全响应课程拟定主题的；</p> <p>良（10 分）：供应商方案较具体、较完整，可操作性较好，培训大纲较清晰，响应课程拟定主题的；</p> <p>中（5 分）：供应商方案一般，可操作性一般，培训大纲简单，一般响应课程拟定主题的；</p> <p>差（1 分）：供应商方案较差，可操作性较差，无培训大纲，无响应课程拟定主题的。</p>	15 分
2.2	培训组织管理分	<p>由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所提供的培训组织管理体系进行评审。评审标准如下：</p> <p>优（15 分）：有科学系统的培训组织架构，设置科学、职责分工具体详细合理，有完善的培训管理制度、经费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管理制度的；</p> <p>良（10 分）：有比较合理的培训组织架构，设置科学、职责分工比较清晰合理，培训管理制度比较完善的；</p> <p>差（5 分）：培训组织不清晰，职责分工不合理，没有相应的培训管理制度的。</p> <p>注：无培训组织管理体系的不得分。</p>	15 分
2.3	质量保障措施分	<p>由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所提供的质量保障措施进行评审。评审标准如下：</p> <p>优（15 分）：培训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具体完善的，安全管理措施、培训期间安全应急措施切实可行、具体有效的；</p> <p>良（10 分）：培训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具体但不完善，安全管理措</p>	15 分

		<p>施、培训期间安全应急措施较可行、较具体的；</p> <p>差（5分）：培训服务质量保障措施不具体，安全管理措施、培训期间安全应急措施不能很好满足项目需求的；</p> <p>注：无质量保障措施不得分。</p>	
2.4	项目实施人员分	<p>1、项目负责人必须是供应商正式员工（须提供供应商为其在 2025 年 02 月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任意连续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项目负责人非供应商正式员工该项不予评分），并具有以下资格：</p> <p>（1）具有中级以上职称（结合培训要求，须为计算机或电子信息类专业技术资格）并提供相关职称证书，得 5 分。</p> <p>（2）具有知识产权指导经验或申报成功经验（知识产权指导经验指获国家颁发的相关证书，如：知识产权师、专利代理师证书等；申报成功经验是指已经获得至少 1 项知识产权授权），得 5 分。</p> <p>2、管理及培训团队要求：</p> <p>优：项目实施团队成员具有“全国技术能手”≥1 人，正高级职称≥4 人，副高级职称≥4 人，需提供相关的职称证书和“全国技术能手”证书，得 20 分；</p> <p>良：项目实施团队成员具有“广西技术能手”≥1 人，正高级职称≥2 人，副高级职称≥2 人，需提供相关的职称证书和“广西技术能手”证书，得 15 分；</p> <p>中：项目实施团队成员具有正高级职称≥1 人，副高级职称≥1 人，无职称管理人员≥2 人，需提供相关的职称证书，得 7 分；</p> <p>差：项目实施团队成员中管理人员没有相关职称，得 2 分。</p>	30 分
3	商务分	评审因素	15 分
3.1	综合实力分	<p>（1）供应商服务团队获得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立项的，提供国家级教育部门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立项证明得 6 分；提供省级教育部门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立项证明得 3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不累计加分。（须提供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不得分）</p> <p>（2）供应商服务团队具有职业教育相关教学成果证书的，提供国家级教育部门颁发的教学成果证书得 6 分；提供省级教育部门颁发的教学成果证书得 3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不累计加分。（须提供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不得分）</p> <p>（3）供应商服务团队能提供国家级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合作证明的得 3 分。（须提供合作证明复印件及与其合作的国家级教师培养培训基地的资质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不得分）</p>	15 分
总得分=1+2+3			

7. 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7.1 由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本章第 4.3 条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技术得分相同的按照服务需求偏离分由高到低排序）。评审得分、最后报价、技术得分、服务需求偏离分均相同的，由磋商小组随机抽取推荐。**供应商可投多个分标，但在本项目中只能中一个分标，成交候选人推荐顺序为分标 1→分标 2。**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响 应 文 件 (封面)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所竞分标 (如有则填写, 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竞标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经营地址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 （1）将按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如有）；
- （3）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 （4）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竞标有效期。

4.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7.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传真：_____ 电子函件：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8.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名）：_____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二、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竞 标 报 价 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分标（如有）：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元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服务内容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 (¥)							
服务时间：							

注：

1. 供应商的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如有多分标，分别列明各分标的报价表，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竞标的情形：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竞标报价，或者在竞争性磋商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授权委托书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
现授权（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竞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
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
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名）：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盖章，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
上亲笔签字或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
然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磋商文
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3. 法人、其他组织竞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竞标时“我方”是指“本
人”。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

（注：按采购需求具体条款修改）

所竞分标：_____

项目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供应商的响应	偏离说明

注：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服务需求偏离表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分标号： _____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服务需求	竞标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				

注：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需求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所竞分标：_____分标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职称）或者职业资格或者执业资格证或者其他证书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备注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且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质疑事项：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采购过程

成交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月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_月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

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六章 合同文本

(具体合同内容以双方商定结果为准, 本章内容仅作参考)

采购计划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采购人(甲方): _____ 供应商(乙方):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是/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响应文件及其承诺, 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项目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详见报价表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_____元整(¥_____)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但不限于满足本次竞标全部采购需求所提供的服务, 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 包含竞标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如磋商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 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服务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 有国家强制性标准的, 还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没有国家强制性标准但有其他强制性标准的, 必须符合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利, 且所有权、处分权等没有受到任何限制。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 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 不因为本合同履行

终止、解除或者无效而解除。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1. 服务时间：_____，服务地点：_____。
2. 乙方应按响应文件的承诺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并提供所服务内容的相关技术资料。
3. 乙方提供不符合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成果，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4. 乙方完成服务后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开始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乙双方应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双方合同、响应文件验收。
6. 甲方在初步验收或者最终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满足响应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可暂缓向乙方付款，直到乙方及时完善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付款。
7. 甲方验收时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的，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否则甲方有权不出具服务验收合格单。

第五条 售后服务及培训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所附的《售后服务承诺》要求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2. 甲方应提供必要测试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3.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_____。

第六条 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同意本合同金额的支付按以下第___项约定执行：

1. 一次性支付：_____
2. 分期支付：_____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每分标按中标金额的___%（注：履约保证金不超过 5%）。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参照磋商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由中标人向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详见桂财采〔2015〕22号），保证金收取单位在收到合格材料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不计利息）。

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除不可抗力原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 3% 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10%。

2. 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甲方延期付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款额 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款额 5%。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成交通知书；
2. 竞标报价表；
3. 商务要求偏离表和技术要求偏离表；
4. 服务方案；
5. 响应文件中的其他相关文件。

6.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